



职业卫生技术报告公开信息表

XAL/ZPJL-2016-16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名称	海洋石油工程（青岛）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地址	青岛经济技术开发区连江路 492 号		建设单位（用人 单位）联系人		刘承琳
项目名称	海洋石油工程（青岛）有限公司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				
项目简介	海洋石油工程（青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用人单位”）是由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控股的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3 月投资成立的全资子公司，位于青岛西海岸新区薛家岛街道办事处连江路 492 号，主要从事 FPSO、钢制导管架平台、深水浮式平台等海上油气设施的建造。海洋石油工程(青岛)有限公司作为海洋石油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陆地建造基地，场地位于青岛西海岸新区薛家岛湾西侧，在胶州湾内的海西湾显浪咀西南方向约 2km。场地占地面积约 120 万 m²，场地建有制管车间、结构车间、配套车间、分段车间、涂装车间、重力码头等重要生产设施。主要从事 FPSO、钢质导管架平台、深水浮式平台等海上油气生产设施和陆地模块化工厂的建造。单件产品最大重量可达 4 万吨级，产品覆盖中国各海域，并辐射澳洲、东南亚、中东、西非、南美、俄罗斯北极等市场。 海洋石油工程（青岛）有限公司现有三期项目，一期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围海造地 38.4 万 m2，2#、3#滑道及对应区域的码头 667m；二期工程建设内容为 1#、4#滑道、541m 顺岸码头，堆场、1#涂装车间、结构预制车间、制管车间、综合仓库、制管车间等生产车间和锅炉房、油漆库、辅助楼等附属配套设施，年产组块平台 15 个、导管架 6 个、浮式储油轮配套设施 1 个，全年钢材加工量约 18 万吨；三期工程主要建设内容为填海造地 25hm2，水工工程有 420m×20m 码头一座，200m 驳岸，300m 护岸工程；陆域工程主要有船体分段制造车间和 2#涂装车间，产品为第六代半潜式钻井平台 1 艘、15 万吨级储油轮（FPSO）2 艘的生产能力，全年钢材加工量约 3.5 万吨。 用人单位设有安全生产管理部，负责该公司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安全管理人员均已进行安全培训，持证上岗。 2009 年 9 月通过了竣工验收并投入生产。最近 1 次职业病危害现状评价于 2020 年 12 月完成。用人单位设有安全生产管理部，配备专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负责公司职业卫生管理公司各车间指定专职职业卫生管理人员，负责本车间职业卫生管理工作；制定了一系列职业卫生管理制度；定期开展职业卫生培训和考试；定期开展职业健康检查。用人单位配套了相应的职业病危害防护设施，包括固定式焊烟除尘器、移动式焊烟除尘器、报警仪、洗眼喷淋设施、通风设施、应急救援设施等；设置了卫生室， 用人单位自正式运行以来未发生职业病危害事故。				
项目组人员	樊玉江、张辉、靳永芬、徐安顺				
现场调查人员	樊玉江、徐安顺	调查时间	2024. 9. 20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刘承琳
现场采样、检测人员	樊玉江 徐安顺 吴静静 张辉	现场采样、检测 时间	2024. 10. 21 2024. 10. 22	建设单位（用人单位） 陪同人员	刘承琳

现场调查、现场采样、现场检测的图像影像







	
建设项目（用人单位） 存在的职业病危害因素 及检测结果	一、检测内容： 电焊烟尘、砂轮磨尘、其他粉尘、锰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一氧化碳、氮氧化物、臭氧、苯、甲苯、二甲苯、乙苯、乙酸丁酯、正丁醇、甲醇、环己酮、硫化氢、紫外辐射、手传振动、工频电场、高温、噪声； 二、检测结果 1、粉尘及毒物：各岗位作业人员接触的电焊烟尘、砂轮磨尘、其他粉尘、矽尘、锰及其化合物、铬及其化合物、镍及其化合物、一氧化碳、氮氧化物、臭氧、苯、甲苯、二甲苯、乙苯、乙酸丁酯、正丁醇 8h 时间加权平均浓度和短时间接触浓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1 部分：化学有害因素》（GBZ2.1-2019）的要求。 2、物理因素：作业人员接触的紫外辐射、手传振动、工频电场强度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物理因素》（GBZ2.2-2007）的要求；结构预制车间、组块配套车间、制管车间、分段制造车间、总装区域的打磨工，气刨工接触的噪声强度超标，不符合《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 2 部分：物理因素》（GBZ2.2-2007）的要求。
评价结论与建议	/
技术审查专家组 评审意见	/